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~号》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巴州浩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2024。年度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医疗馆设备框架协议采购征集项目综合类(第一包)项目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医用挖湿义和心肺复苏机 ,属于 工业 行业;制造商为 湖南品越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,从业人员 19 人,营业收入为423.1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648.8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;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湖南晶越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08 月 09 日